



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Shaanxi Yunhaize Tendering Consulting Co., Ltd.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YHZ2024-ZB-003

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  
建设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	28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8
第一部分 协议书 .....	39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3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52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获取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0月14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HZ2024-ZB-003

项目名称：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05,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1,905,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05,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905,000.00	1,905,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2.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5.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2.6.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2.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c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2.8.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2.9.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10.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2.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3.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的 2023 年度报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 3.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须中介机构审计)或 2023 年财务报表(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2024 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



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3、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4、提供2024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3.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3.7、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3.8、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传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3.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1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4日 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递交（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jy.yl.gov.cn/>）及开标后纸质版递交备案

####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0月14日 13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4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供应商在线上报名后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及二次报价。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V1.0，请投标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4、E15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4、请各投标供应商获取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址：榆林市横山区政府大楼西9楼

联系方式：1348808282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唐延南路东侧逸翠园二期3号楼1单元1128

室

联系方式：1870024173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亮亮

电话：18700241738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采购 项目编号：YHZ2024-ZB-00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1905000.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内容：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 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采购人：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发布磋商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3) 随机从省级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抽取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磋商公告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u>否</u>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磋商： <u>否</u>
3.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12.1	服务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谈判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运输及税金等，除采购人明确约定可以另行





条款号	内容说明
	收取的费用外，所有服务费用均包括在内。（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1) 报价货币：人民币；
14.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 <a href="https://credit.yl.gov.cn/">https://credit.yl.gov.cn/</a> ）。 各投标人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对应的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投标保证金”（例：×××××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如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所产生的负面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1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7.2	<b>磋商响应文件装订要求：</b> 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并注明“正本”字样。 2、磋商响应文件副本贰份，并注明“副本”字样。 3、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1份（u盘里边必须有可编辑word一份，签字盖章后PDF一份）。 以上资料结果公告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将响应文件纸质版与电子版快递至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8700241738；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金沙路西常乐紫庭商铺15号商业楼（备案用）。
1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要求提交样品。样品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随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 样品需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样品名称等内容。 (2) 其他要求：*****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4日13:3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14室



条款号	内容说明
21.1	磋商小组由 <u>3</u>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 <u>2</u> 人，采购人代表 <u>1</u> 人。
28.1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要求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u>5%</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33.1	<p>所有响应供应商按照《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榆交易函〔2021〕19号）文件要求，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自主申报信用承诺。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具体事项如下：</p> <p>1.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采购科；承诺有效期为90日历天。</p> <p>2. 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90日历天。</p> <p>3.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承诺附件：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90日历天。</p> <p>4. 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p> <p>注：开标开始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平台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上报将否决投标。<b>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b></p>



条款号	内容说明
34.1	<p>本项目是否为不见面开标：</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若为不见面开标，须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及内容进行执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开标现场无法顺利进行的，后果自负。</p> <p><b>采用不见面开标的方式进行；</b></p> <p>1、 供应商应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磋商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p> <p>2、 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磋商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p> <p><b>3、 不见面开标流程</b></p> <p>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p> <p>3.1 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p> <p>3.2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p> <p><a href="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a>；</p> <p>3.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p> <p>3.4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p> <p>3.5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p> <p>3.6 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p> <p>3.7 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p>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使用 CA 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p> <p>3.8 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p> <p>(1) 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2) 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p>
35	<p><b>中小企业行业类别及规模的划分标准：</b></p> <p>(一) 中小企业行业类型：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p> <p>(二)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p> <p>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p>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8、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p>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p>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 (二) 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磋商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磋商小组，作无





效文件进行处理。

- 3.3 供应商必须按照文件要求下载文件，不得以不正当渠道获取磋商文件。
-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磋商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3.6.7 对联合体磋商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5. 通知

- 5.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传真号码以供应商登记的为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服务、工程或货物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同条款。磋商文件包括如下五章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 7.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7.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 8. 响应文件语言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 9. 计量单位

9.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纸质文件装订为一本。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对于磋商文件第六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五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的格式填写。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



拒绝。

-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12.2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 13. 报价货币

- 12.3 磋商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 14. 投标信用承诺书

- 14.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投标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 15. 磋商有效期

- 15.1 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磋商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6.2 响应文件须用中文编写，并采用A4纸张装订成册。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采用软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封面不建议硬装。
- 16.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律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签字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6.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将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6.5 采购人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 16.6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应使用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响应过程中供应商使用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专用章作为相关响应文件的盖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专用章）。
- 16.7 响应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并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标，开标现场不需要递交纸质版材料，开标结束后由中标单位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袋（箱）中，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 17.2 密封袋（箱）上标识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17.3 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的情况下需提交样品。成交单位样品不予退还，成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做为验收依据。样品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以线上递交文件截止时间为准。
-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通知修改磋商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18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线上自行操作即可。

- 20.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0.2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 五、评审与磋商

### 21. 磋商小组

21.1 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2 磋商小组职责

- (1) 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 (2) 审查通过了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21.3 磋商小组义务

- (1) 遵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 (2)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确认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修改进行签字确认，有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 2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22.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2.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2.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2.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3. 磋商程序

### 23.1 磋商会议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在不见面会议进行签到。

(2) 招标代理机构在不见面会议内宣布会议纪律及流程。

(3) 代理机构在不见面会议进行解密投标响应文件。

### 23.2 响应文件评审

23.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

(2)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领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3) 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 信用查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6) 查询时间为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性审查结束之前，此段时间段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7)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3.2.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磋商小组负责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3) 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 (4) 供应商首次磋商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 (5)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6)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7) 响应文件中服务要求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 (8)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9)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 (10) 未按照磋商文件给出格式填写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 (11) 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及内容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12)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23.3 磋商**

**23.3.1** 磋商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3.3.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3.3.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磋商，其响应将被拒绝：
- (1) 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磋商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 (2) 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磋商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 23.4 最后报价**
- 23.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3.4.2 最后报价应按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三章。

## 六、确定成交单位、授予合同

---

### 25. 确定成交单位

-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 26. 合同

-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



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26.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 27. 询问与质疑

-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同时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27.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联系人：王亮亮，联系电话：18700241738

质疑方式：邮箱：[1350730500@qq.com](mailto:1350730500@qq.com)

注：质疑如发送至邮箱后请投标人打电话与代理公司确认是否收到。（发送word版一份及签字盖章版一份）

- 27.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 28. 履约保证金

-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8.2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 28.3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格式见附件2）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 28.4 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28.5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
- 28.6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况：/
- 28.7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 29. 成交服务费

-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段）收取。

- 29.2 成交单位的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公司名称：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31MA6XSSK149

开户行：招商银行西安科技路支行

账号：129910958210109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唐延南路东侧逸翠园二期3号楼1单元11

层

电话：18700241738

邮箱：[1350730500@163.com](mailto:1350730500@163.com)

- 29.3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力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31. 其他情况

- 31.1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财库〔2015〕124号）的情况除外。
-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因符合磋商要求供应商不足3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

### 3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32.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32.2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焯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 33.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
- 33.1 信用承诺只针对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投标人，具体要求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信用承诺。
- 34.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流程
- 34.1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流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5. 中小企业行业类别及规模的划分标准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 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一和附表二。

2.2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价格。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榆林） 的扣除。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 4%（工程为 1%） 的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评审基准价。有效响应文件中的最后报价并按本款（1）和（2）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3) 供应商报价（按本款（1）和（2）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报价）× 价格分满分分值

2.3.4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 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 3. 评审程序

#### 3.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1.2 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按附表二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见本章内的符合性审查表）。

3.1.3 磋商小组在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3.1.4 不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磋商，由磋商小组告知该供应商。

3.1.5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审和磋商。

#### 3.2 磋商

3.2.1 按“供应商须知”第五条规定，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3.2.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规范情况下，并经采购人代表同意后，对磋商文件的技术标准及服务要求、拟签订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变动。变动内容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提交最后报价函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3.3 评审



### 3.3.1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3 款[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函)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或明显低于采购预算时,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3.3.2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3.1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3.2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3.3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4 供应商得分=A+B+C

##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 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提供营业执照的2023年度报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须中介机构审计）或2023年财务报表（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2024年至今新成立的公司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提供2024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均以投标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7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记录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对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www--ccgp--gov--cn.proxy.ccgp-shaanxi.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均以投标截止日



		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
8	投标信用承诺书查询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上传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
9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4	供应商首次磋商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5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6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7	响应文件中服务要求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8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9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10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
11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注：1、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与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附表三 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

(满分 100 分)

类别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得分	10	<p>1、合理低价优先法。</p> <p>2 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且为最终磋商报价进行计算：</p> <p>最后磋商报价（10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即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p> <p>3、评审委员会发现某一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予认可，作无效响应处理视为自动放弃。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商务部分 (30分)	企业资质	8	<p><b>一、评审内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投标人具有 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认证证书资质；</li><li>2. 投标人具有 ISO/IEC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资质；</li><li>3. 投标人具备软件产品成熟度 CMMI 认证 3 级及以上；</li><li>4. 投标人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认证证书（ITSS 二级及以上）；</li><li>5.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认证证书(CS3 级及以上)；</li><li>6. 投标人具有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li><li>7、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CCRC）（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一级；</li><li>8. 投标人具有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li></ol> <p><b>二、评分标准</b></p> <p>每提供一项得 1 分，共计 8 分，投标人需提供清晰的证书复</p>



		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知识产权	5	<p><b>一、评审内容</b>            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            1. 协同办公系统类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            2. 移动办公系统类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            3. 相关三员分立管理软件著作权证书            4. 相关集成整合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            5. 相关 WEB 开发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p> <p><b>二、评分标准</b>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共计 5 分，投标人需提供产品或者所投产品的清晰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信创能力	2	<p><b>一、评审内容</b>            投标产品具有安全可靠自主可控相关软件产品证书以及对应产品著作权，并提供该产品经工信部权威测评机构测试并出具的，两种信创 CPU 架构的软件产品测试报告。</p> <p><b>二、评分标准</b>            投标产品同时具有产品证书、软件著作权的前提下，每提供一种测试报告得 1 分，满分 2 分；产品证书、软件著作权和测试报告不匹配不得分。</p>
产品安全	2	<p><b>评审内容</b>            投标产品获得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三级，得 2 分；</p>
类似业绩	8	<p><b>一、评审内容</b>            投标人提供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软件开发类项目，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 8 分；</p> <p><b>二、评分标准</b>            须提供案例合同关键页（至少含合同首页、项目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作为得分依据；同一服务对象续签或同一个项目签订多个合同的，按一项计算。</p>
拟委任人员资格	5	<p><b>一、评审内容</b>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            具有 PMP 证书的，得 1 分，本小项满分 1 分；            2. 投标人拟派技术负责人：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高级）及高级职称（含副高）的，得 2 分，本小项满分 2 分；            3.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团队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以外）：            具有软件设计师、CISP 的，每具备一类得 1 分，本小项满分 2 分。</p>



			<p><b>二、评分标准</b></p> <p>1. 上述人员中同一人员只能担任一个岗位不能兼容，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仅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p> <p>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p> <p>3. 社保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拟委任的上述人员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上述人员的社会保险的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p> <p>注：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指的是至少含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中任意一项即可。</p>
技术部分 (60分)	服务说明和服务方案	5	项目技术方案出色，完全理解需求，具有较强应用性，方案切实可行，得 3-5 分；项目技术方案基本可行，基本理解需求，得 1-3 分；方案基本可项目技术方案一般，不能完全理解需求，可行性差，方案需要有较大调整才能满足系统建设要求，得 0-1 分。
	系统功能要求 (★号条款必须正偏离并提供重点需求应答索引表，不满足不得分。)	10	<p>基于项目建设要求，综合考虑投标人所提供技术需求相应方案（总体设计方案、安全方案、技术架构设计、性能测试平台方案等）</p> <p>A、能够提供私有化部署，以及详细的部署方案：1 分</p> <p>B、★满足平台前后端分离、前端支持 react+mobx 生态，后端具备服务化开发体系：1 分，没有不计分。</p> <p>C、★平台需要有无侵入式开发能力，二次开发不影响升级。同时要求具备 web 前端开发平台，并提供相应的软件著作权：1 分，没有不计分。</p> <p>D、★系统安全上，具备完善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真实身份认证、统一用户标识、三员分立、容灾备份、权限级别控制等：1 分，没有不计分。</p> <p>E、★支持即时通讯中聊天数据加密管理，可以对重要敏感的数据或文档进行加密访问或身份认证：1 分，没有不计分。</p> <p>F、★平台自身具有运维管理中心，系统日志中心，安全监控中心、升级管理中心：1 分，没有不计分。</p> <p>G、提供低代码开发方案：记 1 分，没有不计分；</p> <p>H、提供二次开发源程序的交付：记 1 分，没有不计分</p> <p>I、系统需具备良好的扩展性、集成性、友好性、稳定性：记 1 分，没有不计分；</p> <p>J、需提供性能测试方案：记 1 分，没有不计分。</p>
	业务功能	20	<p><b>一、评审内容</b></p> <p>1. 方案具有详细的模块功能图，功能与采购需求一一对应（0-10 分）；</p> <p>2. 系统业务功能点阐述清晰，包含所有功能的实现情况（0-10 分）；</p> <p><b>二、评分标准</b></p>



		业务功能与采购需求匹配是否完整，软件功能模块设计是否合理，完整，符合系统的实际需求。
实施方案	10	<b>一、评审内容</b> 项目组织、任务分工、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等维度能充分保障进度、质量得6-10分；项目组织、任务分工、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等维度基本阐述明确，得4-6分；项目组织、任务分工、人员配备及组织协调等维度阐述不明，得1-4分。 <b>二、评分标准</b> 实施方案的完整性与合理性，进度安排是否合理，项目管理措施是否得当，培训计划是否合理等。
培训方案	5	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操作，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包括：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按其响应程度得0-5分。
售后服务	5	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括投标单位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维修、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等）得0-5分。
质量、进度、保密等保障措施	5	根据质量、进度、保密计划及措施得0-5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投标人：

签署日期：\_\_\_\_\_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

投标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_\_\_\_\_;
2. 项目地点: \_\_\_\_\_;
3. 项目规模: \_\_\_\_\_;
4. 项目内容: \_\_\_\_\_。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 \_\_\_\_\_ (¥ \_\_\_\_\_)。

1.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工程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装卸费仓储保管费、质量检测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



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款 40%项目款，项目在确保系统正常运行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的 60%。。

(3) 本项目采购人不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

## 五、期限

-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 2、服务期：1 年。
- 3、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九、质量保证：

- 1、所供产品必须是经过国家法定质检机构检测的合格产品。并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 2、包装要求：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包装要求。
- 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货物，进货渠道正常，货源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所供货物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十、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货物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货物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货物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组织验收必须邀请专家进行验收，验收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 所验货物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



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货物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退货。

3. 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货物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4.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5.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6. 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

b)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货物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 十一、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 十二、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四、**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五、**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六、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七、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_（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采购清单：

序号	子系统	功能模块	功能描述	数量
1	统一工作门户	登录入口	支持维护登录前和登录后系统门户样式的维护，可以导入导出这些门户样式，门户上快捷搜索和插件可以自定义维护。	1
2		工作门户	支持电脑端工作桌面，易化系统的应用与推广。	1
3		即时通讯	支持 PC 端在线沟通工具，数据在线浏览不落本地、群组沟通、流程及内部文档共享、线下文档上传等功能应用。	1
4		通讯录管理	支持按组织结构，根据权限划分，提供内部通讯录。	1
5		电子邮件	支持通过平台配置构建或集成外部邮件，形成统一邮件应用。	1
6		个人中心	支持包含人员基本信息、工作历程、常用组、考勤情况、培训记录、奖惩考核等所有平台内与个人相关的数据汇总。	1
7	移动办公 APP	基础功能	提供手机端 APP，移动端的应用和数据与 PC 端同步一体。用户可在手机上进行流程的检索、查看、申请、审批，可以进行信息的阅览、通知的接收、知识的获取、沟通的发起、统计数据的查看等等，满足用户对于办公的移动化需求。	1
8		移动工作台	建设移动办公应用，用户登录移动 APP，系统按照登录人员所属的单位、部门、角色及权限，显现差异化的界面及应用，在 APP 上完成日常政务办公、政务协同等工作。	1
9		通讯录	支持移动通讯录按组织结构，根据权限划分，提供内部通讯录。	1
10		即时通讯	支持移动端在线沟通工具，数据在线浏览不落本地、群组沟通、流程及内部文档共享、线下文档上传等功能应用。	1



11		工作群组	支持创建 2000 人超大工作群，同时支持客户端建群、电话会议自动建群、等多种建群方式。群聊支持文字、图片、图文（含九图文）、表情、语音、音频、视频、文档、位置、红包、群通知、链接、名片等类型消息。群聊发起方式和私信相同，群聊消息支持收藏、转发、回复、撤回等功能。	1
12		个人中心	通过个性化设置，对移动办公 APP 展现主题、安全设置增加手势密码、字体大小、消息发送快捷键、清空缓存、版本更新以及切换账号和退出登录等功能做相应设置。	1
13		发文管理	支持以本单位名义制发公文的过程，包括起草、部门审核、办公室核稿、签发、排版、校对、文印、分发等主要过程。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办理单位发文、与外单位联合发文、外单位来的征求意见稿时，经办部门均需起草文件，并根据需要在管理部门流转。	1
14	公文管理	收文管理	支持收文管理主要包括收文登记、公文流转、公文督办、公文查询、公文统计等内容。通过计算机和网络完成文件的录入、批办、传递、审批、发送、催办和归档，实现收文的电子批阅流程。系统可对来文的行文要素和内容进行登记，文件主体可以通过高拍仪设备的扫描、文件引入等多种方式进入数据库。对于阅件，阅知人只能传阅，之后进行归档、打印等过程；对于办件，除协办单位、阅知单位传阅外，文件可在承办单位流转。	1
15		签报管理	支持签报处理流程主要包括起草签报、挂签报字号、部门领导审批、其他部门会签、领导审批、经办部门办理、签报归档等工作程序。	1
16		收发文转换	系统支持收发文的互相转换，收文过程可以转发文，发文可以转收文，极大程度方便用户，并可以跟踪发文转收文后的办理进展等。	1
17		领导批示库	系统支持将领导批示统一进行归集整理，当领导在公文中进行批示并提交流程，系统可以自动抓取批示领导、批示内容、批示时间等信息，形成批示记录归档至领导	1



			批示库。工作人员可以快速查看所有的领导批示。	
18	一文双屏		支持通过一文双屏的模式，将公文的正文和表单在一个屏幕中进行展现，避免了来回切换正文和表单的情况，同时正文编辑不依赖于第三方插件，高效便捷。	1
19	公文查询		支持系统提供组合查询与模糊检索的灵活查询方式，用户可随时查找到自己办理过的文件或自己没办理过但在权限范围内的所有公文，查看公文的具体办理信息。用户可根据公文字段进行查询，或者进行全文检索。	1
20	公文督办		支持利用流程设计工具中的催办、督办设置项目，就能简单的使流转中的公文处于系统监控中，达到催办、督办的目的。可对文件办理的具体步骤设定催办信息，催办期限一到，系统自动发送催办信息，催促文件办理延误人员及时办理文件。	1
21	自定义签字意见		支持系统支持多种签字意见显示方式，每个流程都可以进行个性化配置，选择个人意见和处室意见等多种意见显示方式。处室意见不会影响个人意见的填录，只是在流程表单上以处室提交的统一意见为准。	1
22	公文归档		支持系统的公文处理子系统支持与档案管理系统实现文档一体化，用户只需要点击一个按钮即可实现批量公文的归档。系统支持在协同办公平台中建立公文档案库功能，实现对协同办公平台中的发文、收文进行自动归档。	1
23	公文统计分析		支持对处理的文件进行有权限限制的查询、统计操作。可根据文件名、文号、发文日期等多种检索条件或组合条件检索；对于未归档的公文直接检索，对于已归档的公文可到档案管理系统中查询。	1
24	红头模板管理		支持公文管理系统提供自定义公文模版的功能，可满足各种发文格式的需要。管理员可以自己设计本单位的各类红头文件格式。在发文流转中，指定用户可以直接调用模板，并且将文号等信息自动加载到正文中。	1



25		文号管量	系统支持多种公文字号类型，并可以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自定义配置。对于特殊的公文，支持重要文号可以预置保留和断号管理功能。公文文号包括机构代字和流水号管理两部分。	1
26		排版管理	系统支持在公文正文的在线排版。	1
27		签章用印管理	支持与电子签章系统的集成应用，在公文的处理过程中，实现对流式或版式文件在线、离线签章和验章。	1
28		打印管理	支持发文签批表单的打印模板自定义，保留所有领导签批意见；支持对打印份数的控制。	1
29		辅助设计	(1) 公文迁移 支持将异构系统中的公文通过接口或者手工方式导入平台统一管理。 (2) 敏感词 管理员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设定敏感词。	1
30		公文交换	支持通过配置国家统一的 Webservice 公文交换接口，实现协同管理平台与多个外部系统间的公文交换。	1
31	会议管理系统	会议中心	支持集中展现本人需要参加的会议安排、会议纪要、会议报表，对于政府部门工作人员而言，最主要的会议工作，通过“会议中心”将所需要参加、会议资料、决议、执行等数据统一推送至用户桌面。	1
32		会议室管理	支持对单位内部的会议室信息进行有效的管理，包括对单位内部的各种会议场所的基本资料的登记，并可设定对应的管理人员，并对会议内的附加设施（如投影仪、网络线路和电话等）进行。随时了解各地会议室的使用状况，以便在申请时能根据是否空闲状态进行申请会议室的使用。	1
33		材料报送	支持区级会议和专题会议属于政府大型会议序列，此类大型会议主办方会根据会议议程安排向相关参会单位（人员）发出《会议材料准备通知》，要求相关单位（人员）准备会议发言稿、会议参考等材料。相关单位将会议材料在会议召开前提交会议主办方，供主办方整理、确认会议议程。	1





34	议题管理	支持保证日常会议主题明确，使会议的召开更有实际意义，在日常会议召开之前，由办公室下发会议议题征集要求，各下属单位、各部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填报《议题申请表》，办公室会议专员定期对上报的会议议题进行汇总、筛选，并提交有关领导进行审核，确定一个或几个上会会议议题。	1
35	会议发起	支持根据不同的会议类型，可以选择不同的会议模版，不同的会议类型可以设定不同的会议审批过程。会议议题经确认并反馈给申请下属单位或申请部门后，议题申请方即可填写《会议申请单》，申请召开会议讨论议题。	1
36	会议审核	支持会议申请提交相关领导审核通过后，由会议专员筹备会议召开事宜，包括按照会议申请预定会议室、确认会议时间、准备会议所需仪器设备、拟定参会人员等。	1
37	通知确认	支持会议专员根据会议登记的信息发布《会议通知单》，会议通知单内容应包括：会议名称、会议时间、会议地点、会议须知、会议议题、会议主持人、拟参会人员、会议主办方、会议议程、会议报名截止时间等。为保证会议通知能够及时送达每个参会人员、参会单位手中，会议通知通过多种方式发放，如：可通过门户发布、电子邮件通知、短信通知、电话通知等，也可多种方式结合使用。	1
38	在线排座	支持通过系统对参会人员在线模拟排座，座位图可按照会议室座位定制生成，每个座位可关联具体的参会人员，在线排座完成后所形成的座位图可以供所有参会者查看，以及打印出来，便于布置会场的工作人员摆放席位卡等工作。	1
39	会议记录	支持会议召开完成后，可由专人负责记录会议纪要并根据纪要下达下一步的行动计划，计划各自负责人及时记录完整情况、完成率并由督办人、检查人确认，以保证会议决议的执行力度。	1
40	会议关联	支持会议决议可以与我的日程形成关联；当会议生成日程后，可形成任务执行情况汇总报表，同时，相关会议信息会提醒到个人办公门户中。	1



41	政务办公平台功能模块	会议督办	支持在会议结束后可以对会议产生记录和会议纪要，并根据预先定义的会议纪要审核发放流程把会议纪要提交领导审核，并传阅相关人员，归档等。如果需要根据会议纪要产生督办事务，则系统会自动生成一份督办任务，由督办人员跟进承办事务的过程，并生成相应的督办列表。	1
42		查询统计	支持会议管理系统提供会议查询统计功能，能够按照会议类型、主办单位、会议议题、会议参与人员、会议时间、会议地点等多种要素进行组合查询、模糊查询，满足相关人员对会议情况统计查询分析的需要。	1
43		流程审批中心	支持流程审批中心根据不同的协同工作进行电子流程中的表单、流转路径、权限控制、统计定制等内容的无代码化配置应用。平台的在线工作流程能够灵活定制，可以根据业务变更的需要迅速、方便的更改现有流程，使得平台应用能够充分满足业务的需求。	1
44		日程管理	提供日程管理，使用人员新建形成计划后，可以自定义设置提醒时间和频率，通过短信、弹窗的形式提醒待办日程。	1
45		请休假管理	根据请假管理制度，可以对请假单据进行分类管理。可根据请假的天数、请假的事项进行区分管理，设置不同的流程，提高系统的可用性，提升市政府内部管理能力，加强区政府整体办公的协作协同。	1
46		人员外出管理	人员外出管理便于单位内部人员相互联系，了解人员去向，防止因人员外出而影响办文、办事，需要加强对人员外出的管理。	1
47		值班管理	单位内部值班管理业务包括：制定值班方案、制定值班表、查询值班信息、登记值班信息。	1
48		车辆管理	通过系统中的车辆管理功能，记录每辆车的基本情况，包括车辆规格、品牌、购入时间、座位数、责任者。包括用车申请、司机管理、车辆调度等	1



49		接待管理	提供接待管理功能，有效管理接待过程中所需要协调的车辆、人员、就餐、住宿等工作，提出接待申请，由相关负责部门填报相关信息，相关岗位（后勤、行政、会务）负责人员，即可收到相关信息，对接待工作，能够及时做出响应和记录。有效地统计汇总接待情况及费用支出情况。根据会议接待工作的流程和管理要求，系统分解为五个环节：接待方案拟订；领导审阅；接待计划制定；计划实施子系统和汇总。	1
50	文档管理系统	文件夹设置	支持在组织内部用于构建科学、规范、统一的文档资产库，将企业中分散的文档资料进行有效管理，最大程度上避免知识的流失，促进组织知识的积累、共享和协同。	1
51		文档权限	支持文档权限分为文件夹权限和文件权限； 文件夹权限设置包括文件夹操作权限设置和外部分享设置；文件夹操作权限是指定人员可在此目录下能够操作文件夹；外部分享设置是指是否允许文件夹下文档进行外部分享。	1
52		文档模板	文档模板可以分为显示模板和编辑模板，显示模板意思是不管用户编辑的文档是如何排版的，在后台显示的时候都根据显示模板的排版样式进行显示，而编辑模板是用户在创建、编辑文档时候调用的，调用后用户只要在模板上继续编辑文档即可。	1
53		版本管理	文档具有版本管理能力，启用版本管理功能后，存放在该目录下的文档，每编辑一次就会保存一个版本，根据设置及权限的不同，用户可以查看历史版本的文件。	1
54		水印设置	支持按文件夹自定义附件查看、下载、打印的水印内容，通过附件水印能够防止他人随意使用文件，同时能够查清文件泄露的源头。支持图片水印、文字水印。	1
55		在线预览	支持文档管理系统不仅支持常用的 Office 文档（Word、Excel、PPT、PDF、OFD）在线预览，以及绝大多数音视频文件的格式转换及在线预览。	1
56		信息采编系统	信息报送	用于终端业务人员做数据上报、上报审批、查询反馈操作。
57	采集修改		用于采编角色人员做筛选、排版等操作。	1



58		信息确认	已采用即是将“待处理池”中的信息进行过排版的信息置于的状态，标志信息已经进入发布流程。	1	
59		信息约稿	有权限用户向特定部门或用户发起约稿	1	
60		信息发布	排版套红成文后的公文文件即进入待发布池，用户可进行审核，审核后的信息即可发布。	1	
61		发布统计	记录已发布过的合文信息，并记录刊数、刊型、标题等信息。同时文件存档于系统的文档模块中，可同步于门户或共享到对应权限用户。	1	
62	统一应用支撑	组件中心	门户引擎	配置电脑端工作门户功能及样式，权限管控多层次多组织下的多元化的信息与应用的展示与发布，可包括单位门户、业务门户、领导门户、党建门户等；	1
63			权限引擎	配置组织架构、用户权限，可实现多层次多组织的分级分权、一人多岗、临时组织、权限划转、三员管理等设定；	1
64			流程引擎	配置业务表单、流程规则，可视化表单编辑器和流程编辑器，通过拖拉拽的方式配置化实现表单字段、业务流程的设定，可设定业务流程版本管理、业务流程效率分析等内容；	1
65			建模引擎	配置组装业务应用模块，快速无代码化搭建业务应用模块；	1
66			内容引擎	配置对非结构化数据的目录化、权限化管理，如文档的积累、分享、利用、创新的知识体系；	1
67			无侵入开发引擎	在平台高度可配置化的基础上，建设无侵入式二次开发平台，在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基础上，不会影响平台迭代升级。	1
68			移动引擎	配置移动端应用、同步 PC 端应用，提供可视化移动应用编辑器，通过拖拉拽的方式配置化实现移动应用功能；	1
69			集成中心	集成交换中心	集成交换中心主要用于实现所有政府部门和公共服务机构间的数据交换，满足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数据交换需求。
70	交换平台管理	支持直接交换、授权交换、监控管理、运维监管能力、日志管理等		1	
71	数据交换管理	数据交换是依据数据交换流程实现的，针对不同的数据，需要设定和管理不同的数据流过程。该模块的作用是提供图形化界面，供给集成交换中心的管理人员实现		1	



				数据流转过程的定义。	
72	运维中心	运维管理中心	运维管理中心	运维管理中心是协同办公平台提供的平台支撑模块，通过运维管理中心提供可视化运维管理平台，以保证平台正常运转，方便信息化管理人员的平台维护工作，实现系统对用户情况的统计分析，以及对系统健康运转情况进行监控。	1
73	在线文档预览及格式转换系统	在线文档预览及格式转换系统	在线文档预览及格式转换系统	1 文档在线预览而完全按照排版结果形成的文字所属行段页锚点位置的相对位置进行切分渲染输出 html 显示内容，流式软件自主核心技术沉淀保证了文档的内容显示效果符合的预期。 2 支持将 Office 及其高版本的办公文档、WPS 系列的文档、PDF、XPS、永中 Office 系列（如 UOF）、BMP、JPG、PNG、TIFF、HTM/HTML/SHTML 网页、TXT、RTF、PS、CEB、SEP、CAD 等格式文档转换为 OFD 文件；同时支持将 OFD 文件转换为 PDF 文件；支持将 OFD 文件转换为图片文件，且图片的宽度和分辨率可自定义；支持流式文件带修订痕迹的格式转换；可以通过 URL 地址实现远程源文件的格式转换。	1
74	手写签批	手写签批	手写签批	平台在移动端中提供便捷的手写签批功能，能够实现在表单和正文中经原笔迹签批，保留领导的手写习惯，手写效果流畅，字迹真实。	1

二、商务要求：

-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40日内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 2、服务期：1年。
- 3、质保期：1年。
-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预付款40%项目款，项目在确保系统正常运行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的60%。
- 5、验收标准：满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YHZ2024-ZB-003

榆林市横山区党政智慧协同平台项目版块建设  
采购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时 间：



##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自    年    月    日起生效。（提示：此日期不应晚于磋商响应函签署日期）

附：被授权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 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函

致采购人：

本公司郑重承诺：

我司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我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我司参与招标活动中所提供的资料文件真实有效，正确无误。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就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 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公司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非联合体声明

采购人名称：

本公司就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作出如下郑重声明：

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响应，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非中小企业不填写, 不可删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 属于 ;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 属于 ;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函

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采购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磋商响应报价为\_\_\_\_\_，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五、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会撤销响应文件。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七、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八、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的货物和服务。

(4)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要求支付成交服务费。

九、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

### 首次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单位：元）	服务期及供货期	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 第五部分 偏离表

### 一、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不响应，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二、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不响应，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第六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 内容需符合评审办法中要求的内容要求)



## 二、监狱企业声明函（没有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没有可删除）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四、响应承诺书

陕西云海泽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八部分 投标信用承诺书

###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效期为一年）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成交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成交；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成交；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一年）

投标人：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供应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提供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址上申报的截图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事由: 就xxx项目投标承诺

承诺时间: 2021-09-27

承诺事项: 诚信投标

受理部门: 选择项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违诺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提交申请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隆基光伏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诚信投标	1年	2021-09-27	成功	查看

##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